证券代码：300961　　证券简称：深水海纳　　公告编号：2025-041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25年9月15日（星期一）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15日（星期一）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9月15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8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5年9月8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相关人员。

8、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B座19层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8	《关于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二）审议披露情况：上述的议案已经2025年8月28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详见2025年8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强调事项：上述议案1为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其余议案由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通过。

（四）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5年9月12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2025年9月12日16:30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和本人身份证到公司登记。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时间之前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5年9月12日16:30之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证券发展部）。

（4）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格式见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证券发展部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B座19层公司前台

邮编：518055

（如通过信函方式登记，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股东大会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李海波

联系电话：0755-26969307

传真号码：0755-26510822

联系邮箱：hynar-ir@watershenzhen.com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以便办理签到入场手续。会议为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附件一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0961

2、投票简称：深水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9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15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本所数字证书"或"本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本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的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持有股数：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3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4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5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6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2.07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8	《关于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投票时请在表决意见对应栏中打"√"，对同一议案，只能在一处打"√"，多选或漏选均视为弃权。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3、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个人委托需本人签字。

4、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

附件三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2、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300961　　证券简称：深水海纳　　公告编号：2025-042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深水海纳	股票代码	30096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海波	李耀	
电话	0755-26969307	0755-26969307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B座19层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西丽社区打石一路深圳国际创新谷六栋B座19层	
电子信箱	hynar-ir@watershenzhen.com	hynar-ir@watershenzhe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5,627,569.10	206,854,995.71	-1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676,196.97	302,011.90	-5,290.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100,608.69	-1,954,148.43	-1,389.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056,833.58	-14,546,424.49	237.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84	0.0017	-5,3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84	0.0017	-5,3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9%	0.03%	-2.1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52,135,224.72	2,704,076,285.88	-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41,839,874.92	757,516,071.89	-2.0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3,7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李海波	境内自然人	13.93%	24,700,000	18,525,000	质押 / 24,700,000
西藏海纳博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1%	19,166,231	0	质押 / 19,166,231
安义深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89%	10,450,000	0	质押 / 1,730,000
西藏大禹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3%	9,266,620	0	不适用 / 0
李琴	境外自然人	4.45%	7,888,956	6,182,967	不适用 / 0
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16%	3,823,900	0	不适用 / 0
BARCLAYS BANK PLC	境外法人	0.73%	1,298,957	0	不适用 / 0
冯萍	境内自然人	0.49%	875,300	0	不适用 / 0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其他	0.48%	849,986	0	不适用 / 0
#王海峰	境内自然人	0.47%	825,700	0	不适用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西藏博创为李海波先生所控制。李海波先生直接持有西藏博创90.00%的股权；2、公司股东李琴女士持有西藏大禹100.00%的股权，实际控制西藏大禹，李琴与西藏大禹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所持股份需合并计算。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股东王海峰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825,7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2025年3月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内容。

证券代码：300961　　证券简称：深水海纳　　公告编号：2025-039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及通讯表决结合方式召开。会议由李海波董事长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董事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不再设监事会或者监事，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将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深水海纳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亦作出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确保公司治理与监管规定保持同步，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内容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修改及制定了公司部分治理制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制度。

3.1《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2《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3《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4《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5《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6《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7《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8《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9《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10《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11《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12《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13《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14《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15《关于修订＜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16《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17《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18《关于修订＜子公司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19《关于修订＜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20《关于制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21《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22《关于制定＜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23《关于制定＜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3.24《关于制定＜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子议案3.1、3.2、3.6、3.7、3.10、3.11、3.17、3.23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2025年9月15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通知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300961　　证券简称：深水海纳　　公告编号：2025-038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8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金香梅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监事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审议议案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上半年度的经营和财务状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废止《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及修订《公司章程》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有利于贯彻落实最新法律法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8月29日

证券代码：300661　　证券简称：圣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1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已于2025年8月29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于2025年8月29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new/index）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300661　　证券简称：圣邦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2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圣邦股份	股票代码	30066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勤	赵媛媛	
电话	010-88825397	010-88825397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87号11层4-1106	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87号11层4-1106	
电子信箱	investors@sg-micro.com	investors@sg-micro.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818,780,295.23	1,576,425,612.27	1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0,839,149.29	178,649,747.68	1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4,439,526.94	158,134,468.36	-14.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39,733,251.08	314,787,580.02	-23.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258	0.2916	11.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221	0.2912	10.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2%	4.49%	-0.1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069,157,718.08	5,771,119,556.50	5.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717,938,984.59	4,609,226,482.20	2.3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39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 数量
重庆鸿顺祥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01%	117,449,624	0	不适用 / 0
重庆宝利弘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21%	50,712,118	0	不适用 /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5.64%	34,854,145	0	不适用 / 0
林林	境内自然人	5.11%	31,548,497	23,661,372	不适用 / 0
弘威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66%	28,792,495	0	不适用 /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14%	19,387,719	0	不适用 /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2%	10,026,177	0	不适用 /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0%	9,855,846	0	不适用 /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1%	8,100,000	0	不适用 /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7%	7,847,298	0	不适用 /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重庆鸿顺祥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重庆宝利弘雅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弘威国际发展有限公司、张勤女士、林林先生为一致行动人。 除上述一致行动人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2025年4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集成电路设计及测试项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圣邦微电子江阴研发生产基地落成，并已具备投产条件。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实施《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详细内容请参阅《2025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中"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相关阐述。

3、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

2025年5月23日，公司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2025年6月13日，公司披露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本次权益分派已于2025年6月20日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4、实施《2025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详细内容请参阅《2025年半年度报告》之"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中"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相关阐述。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25-045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代码：000061，证券简称：农产品）2025年8月27日及28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关注及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以书面方式向控股股东深圳农业与食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就相关事项进行了征询，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和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未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

6、公司近期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

2025年8月4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同意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642号）；2025年8月23日，公司根据2025年半年度报告相关情况，更新并披露了本次发行的募集说明书。（发行相关文件、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情况、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批复意见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1日、2024年3月28日、9月2日、10月26日、12月20日、2025年3月10日、3月27日、5月28日、6月5日、6月11日、8月6日和8月23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控股股东出具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301331　　证券简称：恩威医药　　公告编号：2025-043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完成的公告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陈磊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恩威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持有公司股份65,11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633%，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的0.0644%）的副总裁陈磊先生计划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6,279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0158%，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的总股本比例的0.0161%）。近日，公司收到副总裁陈磊先生提交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陈磊	集中竞价	2025-8-26	38.65	16,200	0.0157%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陈磊	合计持有股份	65,118	0.0633 %	48,918	0.0475 %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280	0.0158 %	80	0.0000 %
	有限售条件股份	48,838	0.0475 %	48,838	0.0475 %

注：1、截至2025年8月28日，陈磊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48,918股，占公